

山东晨鸣纸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1、交易情况概述

为满足山东晨鸣纸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子公司生产经营需要，进一步降低原材料的运输成本，公司及寿光本埠子公司预计 2022 年度与关联方潍坊森达美西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森达美西港”）发生日常关联交易总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10,000.00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2022 年度 预计金额	截至披露日 已发生金额	上年发 生金额
森达美西港	港杂费	市场价格	10,000.00	1,248.46	6,435.19

2、审议程序

2022 年 3 月 30 日，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议案》，独立董事对本次预计日常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了独立意见。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及相关规则，本次关联交易无需股东大会审议，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关联人介绍和关联关系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潍坊森达美西港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20,000.00 万人民币

成立日期：2013 年 06 月 28 日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台港澳与境内合资)

法定代表人：陈刚

住所：潍坊市滨海区央子街办以北 25 公里潍坊森达美港区西港路西办公楼 108 室

经营范围：从事港口建设、管理和经营。

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	52,973.38	57,046.16
负债总额	38,990.67	42,126.83
所有者权益合计	13,982.71	14,919.33
项目	2021年度	2020年度
营业收入	6,290.22	5,631.49
营业利润	-977.13	-1,541.24
净利润	-914.50	-1,521.90

注：2020年度财务数据已经审计，2021年度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2、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森达美西港为公司的参股公司，公司持有其 50% 股权。公司轮值总经理陈刚先生任森达美西港的董事长、公司监事李康女士任森达美西港的董事，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6.3.3 条第（四）项的规定，森达美西港是公司的关联法人。

3、履约能力分析

公司持有森达美西港 50% 股权，且森达美西港财务及资信状况良好，具有良好的履约能力，不存在履约能力障碍。经核查，森达美西港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森达美西港拟向公司及子公司提供原材料运输等劳务服务，交易双方按照公平公允的原则，以市场价格作为定价依据。公司将根据日常经营中具体关联交易业务的需要，授权公司及子公司经理层在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年度额度范围内与关联人签署相关协议，交易的付款安排及结算方式按照协议约定执行。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次日常关联交易是公司日常生产经营的需要，交易价格以市场价格为基准，遵循客观、公正、公允的原则，没有损害公司和股东的利益，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不利影响。上述日常关联交易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主要业务对关联人形成重大依赖，不会对公司独立性产生不利影响。

五、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已事前认可本次关联交易事项，并发表独立意见：

1、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公司预计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事项符合公司日常经营的需要，交易价格以市场价格为基础，没有对上市公司独立性构成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同意提交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

2、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公司与关联人的日常关联交易为日常生产经营实际需要，公司不会因该等关联交易对关联人形成依赖，日常关联交易定价合理、公允，不存在利益输送的行为，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该关联交易的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我们同意公司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

六、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 3、独立董事关于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山东晨鸣纸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三月三十日